



股票代號:4746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福華大飯店金龍廳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60 號 3 樓)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3
二、報告事項	3
三、承認事項.....	4
四、選舉事項	5
五、其他討論事項... ..	6
六、臨時動議.....	6
參、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正前後對照表.....	7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8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0
四、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13
五、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14
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財務報表	15
七、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合併財務報表	22
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簡介.....	30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1
二、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前).....	33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7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9
五、股東會提案相關資訊	40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選舉事項

七、其他討論事項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程

- 一、 時間：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九點整
- 二、 地點：台北市福華大飯店金龍廳(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60 號 3 樓)
- 三、 報告出席股數
- 四、 宣佈開會
- 五、 主席致詞
- 六、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 七、 報告事項
 1. 10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案，報請公鑒。
 2. 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鑒查。
 3.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4. 投資大陸執行情形案。
 5.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
 6.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
- 八、 承認事項
 1.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2.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 九、 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 十、 其他討論事項
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 十一、 臨時動議
- 十二、 散會

《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一) 配合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修訂公司法第 235 條、235 條之 1 及 240 條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第 7 頁)。

(二) 以上，提請 討論。

決議：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8~9 頁)。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查。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第 10~12 頁)。

第三案

案由：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說明：(一)依 104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之公司章程修正草案，預計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18,600,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7,400,000 元。

(二)上述員工酬勞擬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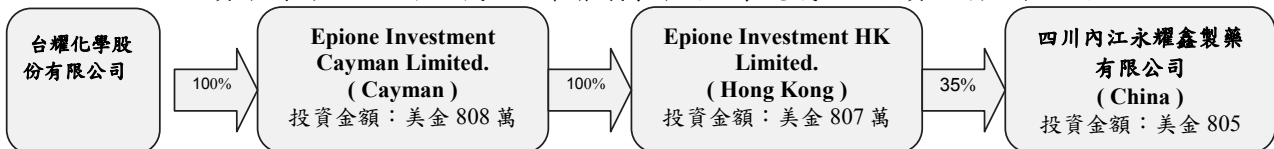
第四案

案由：投資大陸案執行情形案。

說明：一、本公司與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及四川內江匯鑫製藥有限公司於 103 年 9 月 26 日簽定合資契約。

二、本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5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283630 號函核准在案

三、投資架構圖說明如下：截至股東會議事手冊編製完成日，投資金額尚未匯出。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明：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四(第 13 頁)。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明：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五(第 14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及潘慧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經本公司一〇五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在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請參閱附件二、附件三、附件六及附件七(第8~9頁、第10~12頁、第15~21頁及第22~29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04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 282,392,032元，依104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之公司章程修正草案，擬定104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經本公司一〇五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在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本次股東現金股利擬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暫訂每股配發 2 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而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

(四)上表股東現金股利之配發俟民國105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61,445,363
本期稅後淨利	282,392,032
加：民國104年度保留盈餘調整(註1)	<u>3,297,273</u>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47,134,66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8,239,203)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元)(註2)	(174,936,388)
分配合計	<u>203,175,591</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143,959,077</u>

註1：係民國104年度因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而調整保留盈餘數。

註2：截至105年2月26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87,468,194股，作為本次計算參考依據。

董事長：程正禹

總經理：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決議：

《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 選舉。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將於民國105年6月27日屆滿，擬提請於105年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監察人三人；就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規定辦理。新選任之董事及監察人任期三年，起訖時間自民國105年6月28日至108年6月27日。

(三)考量公司規模及相關法令規定，議定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及監察人三席。

(四)前條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本公司業已於105年5月12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簡介請參閱附件八(第30頁)。

(五)敬請 選舉。

《其他討論事項》

案由：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擬於105年6月28日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案依公司法規定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依據及理由
<p>第二十四條 <u>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u> <u>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並報告於股東會。</u> <u>前項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u>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獲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分派如下：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其餘得合併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以現金或以股票及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東紅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其餘為無償配股票股利。 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p>	<p>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分派如下：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其餘得合併前期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以現金或以股票及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其餘為無償配股票股利。 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p>	<p>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第 235 條之一及 240 條之修正，予以增修有關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及盈餘分派規定相關條文。</p>
<p>第二十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五日。 ……(略)…… 第二十二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u>第二十三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u></p>	<p>第二十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五日。 ……(略)…… 第二十二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p>	<p>增列修訂日。</p>

附件二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本公司104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596,722仟元，較103年度略為成長4.03%，稅後淨利新台幣282,392仟元，較103年度略為成長7.58%，每股稅後淨利3.32元。獲利增加主要為新原料藥廠 (Plant E) 膽固醇磷酸鹽結合劑之產能陸續開出，出貨穩定，經營績效逐步恢復以往狀況。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例(%)	46.37	46.6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84	164.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5.41	145.40
	速動比率(%)	72.14	76.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0	5.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69	9.46
	純益率(%)	10.87	10.52
	每股盈餘(元)	3.32	3.11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年度目標

- (1) 維持主力產品(如 Polymer APIs, Vit. D 衍生物)上之強勢(Dominant)地位。
- (2) 持續探討及執行節能省碳的措施及水的回收再利用。
- (3) 提升 GMP 文件或報告的品質至國際水準。

(二) 生產計劃

- (1) 配合市場需求及年度目標，持續擴大原料藥產能。
- (2) 持續改善生產環境及設備，保持產線效能使用最佳化。

(三) 研發計劃

- (1) 擴大研發設施及團隊，以增加委託研發生產之業務。
- (2) 建立 ADC 研發硬體設施及核心團隊。

董事長 程正禹



總經理 程正禹



會計主管 羅玉貞



附件三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潘慧玲會計師查核完竣，復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送交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特此報告。

此致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余文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潘慧玲會計師查核完竣，復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送交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特此報告。

此致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胡弼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亦邁

胡亦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潘慧玲會計師查核完竣，復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送交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特此報告。

此致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方珮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附件四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及相關事項如下：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47461)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1/11/20
主關機關核准文號	101年6月21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25839號
發行日期	101/12/19
發行總額	新台幣 500,000,000 元整
發行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04/12/19
發行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張數	5,000 張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0%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 48.2 元
最新轉換價格	新台幣 46.3 元
轉換期間	102/1/20~ 104/12/9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截至 104/12/9 止，已轉換普通股 10,411,194 股，金額計新台幣 497,400,000 元。

附件五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及相關事項如下：

項目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47462)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3/5/13
主關機關核准文號	103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3005 號
發行日期	103/7/31
發行總額	新台幣 501,000,000 元整
發行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06/7/31
發行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張數	5,000 張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2%發行
票面利率	0%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 85 元
最新轉換價格	新台幣 81.7 元
轉換期間	103/9/1~ 105/4/29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1.5075%以現金一次還本。
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截至 105/4/29 止，尚無轉換。

附件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580 號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潘慧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0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87,897	6	\$ 368,654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05,671	14	672,68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158	-	10,81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677	1	16,90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996	-	12,996	-
130X	存貨	六(三)		1,112,599	17	957,483	17
1410	預付款項			80,523	1	54,31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921	-	4,98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527,442</u>	<u>39</u>	<u>2,098,847</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786,486	12	553,900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0,102	1	33,17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640,318	41	2,561,742	45
1780	無形資產			21,943	-	16,94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9,994	1	28,76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七		404,469	6	393,144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23,312</u>	<u>61</u>	<u>3,587,669</u>	<u>63</u>
1XXX	資產總計		\$	<u>6,450,754</u>	<u>100</u>	\$ <u>5,686,516</u>	<u>100</u>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847,000	13	\$	667,000	1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242	-		274	-
2150	應付票據			-	-		14,136	-
2170	應付帳款			169,483	3		118,38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60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31,910	5		329,65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025	1		40,17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十二)		470,971	7		295,404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87,231</u>	<u>29</u>		<u>1,465,031</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491,314	8		481,336	9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584,547	9		673,330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7,930	-		19,76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十三)		7,526	-		11,82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1,317</u>	<u>17</u>		<u>1,186,256</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2,988,548</u>	<u>46</u>		<u>2,651,287</u>	<u>47</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六(十四)		874,682	14		844,116	1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五)		1,589,457	24		1,477,833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61,032	3		135,35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	-		20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四)		347,135	5		255,946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489,880	8		321,960	6
3XXX	權益總計			<u>3,462,206</u>	<u>54</u>		<u>3,035,229</u>	<u>5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450,754</u>	<u>100</u>	\$	<u>5,686,51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596,722	100	\$ 2,503,3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 二)(二十三)及七	(1,790,732)	(69)	(1,814,118)	(72)
5900 營業毛利		805,990	31	689,248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 三)				
6100 推銷費用		(139,746)	(5)	(118,005)	(5)
6200 管理費用		(125,161)	(5)	(112,56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396)	(7)	(162,009)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6,303)	(17)	(392,576)	(16)
6900 營業利益		359,687	14	296,67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5,249	-	11,6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6,341	1	48,46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3,024)	(1)	(24,05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418)	(1)	(22,90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852)	(1)	13,142	-
7900 稅前淨利		343,835	13	309,81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1,443)	(2)	(47,319)	(2)
8200 本期淨利		\$ 282,392	11	\$ 262,495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973	-	(\$ 1,00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四)	(675)	-	17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 計		3,298	-	(83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6)	-	6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167,950	6	222,684	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四)	6	-	(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合計		167,920	6	222,736	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71,218	6	\$ 221,905	9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53,610	17	\$ 484,400	1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32		\$ 3.1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10		\$ 2.9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用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本公積		留	盈	餘	其		權	益
	普通	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普通股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認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840,589	\$ 1,438,336	\$ 7,872	\$ 135,354	\$ 20	\$ 5,718	\$ 184	\$ 99,040	\$ 2,515,67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18,761	-	-	-	-	-	18,76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527	13,688	(824)	-	-	-	-	-	16,391
本期淨利	-	-	-	-	262,495	-	-	-	262,4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31)	52	-	222,684	221,90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44,116	\$ 1,452,024	\$ 25,809	\$ 135,354	\$ 20	\$ 255,946	\$ 236	\$ 321,724	\$ 3,035,229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844,116	\$ 1,452,024	\$ 25,809	\$ 135,354	\$ 20	\$ 255,946	\$ 236	\$ 321,724	\$ 3,035,2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0,566	118,546	(6,922)	-	-	-	-	-	142,190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	-	126	(126)	-	-	-	-	-	-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	-	-	25,678	(25,678)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168,823)	-	-	-	(168,823)
本期淨利	-	-	-	-	282,392	-	-	-	282,3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98	(30)	-	167,950	171,21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74,682	\$ 1,570,696	\$ 18,761	\$ 161,032	\$ 20	\$ 347,135	\$ 206	\$ 489,674	\$ 3,462,206

註：民國103年度董監酬勞\$4,607及員工紅利\$11,518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與股東會決議之差異金額為\$375，已調整民國104年度之損益。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尚



經理人：程正尚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仁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43,835	\$ 309,81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提列數(迴轉利益)	六(二)(十九)	12 (3,039)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218,644	179,10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2,480	14,40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3,024	24,05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80) (2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之份額		34,418	22,908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	(8,4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994 (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2,997)	98,6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58	63
其他應收款		(2,769)	7,851
存貨		(155,116) (278,112)
預付款項		(26,205)	3,090
其他流動資產		65	4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08) (8,5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32) (232)
應付帳款		51,096 (55,3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600	-
其他應付款		81,512	19,565
其他流動負債		5,633	4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449	334,594
收取之利息		380	250
支付之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20,622) (17,430)
支付之所得稅		(60,320) (15,0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1,887	302,343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65,749)	(\$ 61,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9,52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710)	(3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資本化利息)	六(二十六)	(392,312)	(457,3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2	447
取得無形資產		(10,028)	(11,17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0)	2,05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12)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831)	(1,5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5,100)	(564,28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0,000	(308,946)
償還公司債		(2,600)	-
舉借長期借款		488,000	243,00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4,121)	(189,74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501,00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	(5,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68,82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2,456	240,3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243	(21,6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8,654	390,2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7,897	\$ 368,6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附件七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若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得出具聲明書置於合併財務報告首頁，無須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正禹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674 號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潘慧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0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18,922	7	\$	404,743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05,671	14		672,68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158	-		10,81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675	-		16,90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004	-		13,004	-
130X	存貨	六(三)		1,112,599	17		957,483	17
1410	預付款項			84,851	2		55,26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984	-		4,9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562,864</u>	<u>40</u>		<u>2,135,891</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786,486	12		553,900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二)		9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640,318	41		2,561,742	45
1780	無形資產			21,943	-		16,94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40,012	1		28,78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及七		404,493	6		393,168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893,348</u>	<u>60</u>		<u>3,554,532</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	<u>6,456,212</u>	<u>100</u>	\$	<u>5,690,423</u>	<u>100</u>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847,000	13	\$ 667,000	1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242	-	274	-
2150	應付票據		-	-	14,136	-
2170	應付帳款		169,483	3	118,38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60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37,333	5	333,53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025	1	40,17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471,013	7	295,439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92,696</u>	<u>29</u>	<u>1,468,944</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	491,314	8	481,336	9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584,547	9	673,330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7,930	-	19,76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	7,519	-	11,82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1,310</u>	<u>17</u>	<u>1,186,250</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2,994,006</u>	<u>46</u>	<u>2,655,194</u>	<u>4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六(十四)	874,682	14	844,116	1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十五)	1,589,457	24	1,477,833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61,032	3	135,35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	-	20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四)	347,135	5	255,946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489,880	8	321,960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462,206</u>	<u>54</u>	<u>3,035,229</u>	<u>53</u>
3XXX	權益總計		<u>3,462,206</u>	<u>54</u>	<u>3,035,229</u>	<u>5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456,212</u>	<u>100</u>	<u>\$ 5,690,42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596,722	100	\$ 2,496,2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1,790,732)	(69)	(1,809,538)	(72)		
5900 營業毛利		805,990	31	686,686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39,746)	(6)	(118,005)	(5)		
6200 管理費用		(131,695)	(5)	(115,17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8,975)	(8)	(179,557)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0,416)	(19)	(412,739)	(17)		
6900 營業利益		325,574	12	273,947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5,261	1	11,6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6,362	1	48,46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3,024)	(1)	(24,05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二)	(341)	-	(1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258	1	35,897	1		
7900 稅前淨利		343,832	13	309,84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1,440)	(2)	(47,349)	(2)		
8200 本期淨利		\$ 282,392	11	\$ 262,495	10		
後續可能重類至損益之項目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973	-	(\$ 1,00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75)	-	17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98	-	(83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	-	6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四)	167,950	6	222,684	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	-	(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7,920	6	222,736	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71,218	6	\$ 221,905	9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53,610	17	\$ 484,400	19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82,392	11	\$ 262,495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53,610	17	\$ 484,400	1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32		\$ 3.1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10		\$ 2.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公司		留		業		主		之		權		益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	特別	盈餘	未分配	國外	其他	備供	出售	金融	現	損	總		
註	股本	公積	公積	公積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103																		
	103年1月1日餘額	\$ 840,589	\$ 1,438,336	\$ 7,872	\$ 135,354	\$ 20	\$ 5,718	\$ 184	\$ 99,040	\$ 2,515,67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18,761	-	-	-	-	-	18,76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527	13,688	(824)	-	-	-	-	-	16,391								
	本期淨利	-	-	-	-	-	262,495	-	-	262,4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1)	52	222,684	221,90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44,116	\$ 1,452,024	\$ 25,809	\$ 135,354	\$ 20	\$ 255,946	\$ 236	\$ 321,724	\$ 3,035,229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 844,116	\$ 1,452,024	\$ 25,809	\$ 135,354	\$ 20	\$ 255,946	\$ 236	\$ 321,724	\$ 3,035,2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0,566	118,546	(6,922)	-	-	-	-	-	142,190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	-	126	(126)	-	-	-	-	-	-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5,678	-	(25,678)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68,823)	-	-	(168,823)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82,392	-	-	282,392								
	本期淨利	-	-	-	-	-	3,298	30	167,950	171,2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7,135)	206	489,674	3,462,20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74,682	\$ 1,570,696	\$ 18,761	\$ 161,032	\$ 20	\$ 347,135	\$ 206	\$ 489,674	\$ 3,462,2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43,832	\$ 309,84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提列數(迴轉利益)	六(二)(十九)	12 (3,039)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218,644	179,10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2,480	14,40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3,024	24,05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415) (2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二)	341	159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	(8,4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994 (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2,997)	98,6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58	63
其他應收款		(2,767)	7,854
存貨		(155,116) (278,112)
預付款項		(29,582)	2,537
其他流動資產		2	4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07) (8,5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2) (232)
應付帳款		51,096 (55,3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600	-
其他應付款		83,054	20,896
其他流動負債		5,640	4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766)	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5,680	312,630
收取之利息		415	279
支付之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20,622) (17,430)
支付之所得稅		(60,324) (15,0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5,149	280,408

(續次頁)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65,749)	(\$ 61,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9,52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資本化利息)	六(二十六)	(392,312)	(457,3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2	447
取得無形資產		(10,028)	(11,17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0)	2,05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12)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831)	(1,5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3,390)	(529,28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0,000	(308,946)
舉借長期借款		488,000	243,00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64,121)	(189,740)
償還公司債		(2,600)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501,000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	(5,000)
發放現金股利		(168,82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2,456	240,3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	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179	(8,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4,743	413,2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8,922	\$ 404,7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程正禹



經理人：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附件八

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學經歷

1.姓名：	吳丁凱
學歷：	美國 Mount St. Mary's University 化學學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碩士 博士 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 ADVANCED MANAGEMENT PROGRAM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 CEO CIRCLE
經歷：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化學工業研究所所長 中國合成橡膠(股)公司總經理 美國大陸碳煙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長 印度大陸碳煙公司董事長 美國史特靈化學公司外部董事
持股：	0
2.姓名：	張兆順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學士(1971) 高考金融人員及格(1972) 高考會計師及格(1973)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1976)
經歷：	執業會計師(1976 年至今) 現任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現任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公獨立董事 現任 穩懋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 朝順創業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交通銀行從事徵授信工作 士農證券監察人三年、董事兩年 第一商業銀行常駐監察人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監察人 第一富蘭克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僑銀行董事長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長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第一商業銀行董事長
持股：	0
3.姓名：	莊哲仁
學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IT 化工博士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化工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化工學士
經歷：	現任 旭福股份有限公司及旭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屬於興中行集團)技術總監 現任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 微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 華上生技醫藥股份有公司董事 中國化學製藥集團研究中心總經理及執行長 美國 BRISTOL-MYERS SQUIBB 製藥公司生物技術產程主任 美國 HOFFMANN-La ROCHE 製藥公司藥物合成產程主任 三福化工(美國 Air Products 合資公司)研發協理及特殊氣體廠廠長 美國 Merck & Company 製藥公司資深化學工程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IT Energy Laboratory 研究助理
持股：	0

附錄一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第二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 第三條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五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六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七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八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九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條 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或股。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一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三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四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五條 本規則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附錄二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Formosa Laboratories, Inc.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F107010漆料、塗料批發業。
- 2、F107020染料、顏料批發業。
- 3、F107030清潔用品批發業。
- 4、F107060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
- 5、F107070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6、F107080環境衛生用藥批發業。
- 7、F207070動物用藥零售業。
- 8、F207080環境衛生用藥零售業。
- 9、F108021西藥批發業。
- 10、F208021西藥零售業。
- 11、F108040化粧品批發業。
- 12、F108060乙類成藥批發業。
- 13、F401010國際貿易業。
- 14、I103010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15、IC01010藥品檢驗業。
- 16、C801030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17、C802030塗料及油漆製造業。
- 18、C802090清潔用品製造業。
- 19、C802080環境衛生用藥製造業。
- 20、C802060動物用藥製造業。
- 21、C802041西藥製造業。
- 22、C802100化粧品製造業。
- 23、C802111含藥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 24、C802110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 25、F102030菸酒批發業。
- 26、F203020菸酒零售業。
- 27、F401171酒類輸入業。
- 28、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得轉投資於他公司為有限責任股東。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四條：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六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貳億元，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捌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惟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他有價證券亦同。
- 第九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十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開，其召集程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 第十二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之一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六條：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四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本公司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就上述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股東會選任董事或監察人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
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商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之主席，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開會通知應載明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並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替代書面通知。

第二十條：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因故不能親自出席，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之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一董事有一表決權。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董事會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另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一條：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薪津。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依法令規定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提請承認。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分派如下：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其餘得合併前期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以現金或以股票及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將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其餘為無償配股股利。

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五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五日。

第二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一日。

第三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十日。

第八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十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七日。

第十六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十七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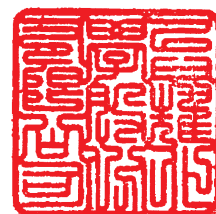
第十九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程正禹



附錄三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董事之選舉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之，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四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五條 董事會應備置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證號代之。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及另指定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六條 選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為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同一選票填列被選舉人人數超過所規定之名額者。
6.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7.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七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具備之能力應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選任之。

第九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第十條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證書。

第十一條 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訂定，並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四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成數及股數如下：

本公司發行股票種類及總股數：普通股87,468,194股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6,997,455股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699,745股

二、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30日止，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

戶號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代表人	備註
2	董事長	程正禹	7,294,366		
108	董事	摩洛加投資(股)公司	2,550,642	李建宏	
220	董事	建宏投資有限公司	271,060	王律傑	
223	董事	歐加司塔投資(股)公司	2,164,565	鍾智翰	
197	董事	源慶投資(股)公司	1,120,543	謝弘旻	
204	董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	4,500,000	李明文	
-	獨立董事	吳丁凱	0		
-	獨立董事	張兆順	0		
-	獨立董事	莊哲仁	0		
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			17,901,176		
占發行股份總額(%)			20.47		
229	監察人	胡弼華投資有限公司	288,681	胡亦邁	
199	監察人	方珮維	495,005		
536	監察人	余文英	5,000		
全體監察人實際持有股數			788,686		
占發行股份總額(%)			0.90		

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持股合計數皆符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據證交法第二十六條所頒佈之『董事、監察人股數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

附錄五

股東會提案相關資訊

- 1、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時間為民國105年4月24日起至民國105年5月3日止。
- 2、於上開期間，無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

